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021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021 年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021 年决算报表

-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2021 年度收入决算表
- 三、2021 年度支出决算表
- 四、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九、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生态环境基本制度及省有关要求。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生态环境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起草全市相关法规、规章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负责全市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的调查处理，协助有关部门调查处理重大生态破坏事件，指导协调各区、县（市）政府对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流域环境污染纠纷，监督全市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监督管理减排目标的落实。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承担排污许可证相关工作并监督实施，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分解落实国家、省下达的污染物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监督检查各区、县（市）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

（四）提出全市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地方财政专项资金安排意见或建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推动全市循环经济和应对气候变化工作。

（五）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拟订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

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污染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

（六）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贯彻实施国家、省有关核与辐射的法规和规章，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开展辐射事故应急处理工作。

（八）负责全市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提出环境保护意见，按相关规定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开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审查工作。

（九）组织对全市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估、预测预警，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市生态环境监测网和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组织发布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十）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生态环境保护。

（十一）开展生态环境国际合作交流，协调履行生态环境保护国际公约在我市的有关工作，协助管理生态环境保护国际合作项目及有关的利用外资项目，承办涉外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十二）按照法定职责推进清洁生产促进工作，参与指导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发展。

（十三）承担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四）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组织协调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

（十五）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科技工作，组织全市生态环境保护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核安全、辐射安全和废弃危险化学品处置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监督管理工作。

（十七）实行市和区、县(市)垂直管理体制，负责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人事、机构编制、财务管理及内部审计等工作。

（十八）承担本部门及所属单位党组织建设相关工作。

（十九）本部门具体行政职权见政府门户网站公布的权责清单和政务服务事项清单。

（二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一）关于水资源保护与水污染防治方面的职责分工。市水务局负责水资源保护，市生态环境局负责水环境质量和水污染防治，两部门要建立协调机制，定期通报水资源保护与水污染防治相关情况，协商解决相关重大问题。市生态环境局发布水环境信息并对信息的准确性、及时性负责，市水务局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中涉及水环境质量的内容，应与市生态环境局协商一致。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021 年决算编制范围包括：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1 年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24642.27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20100.87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81.57%。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392.2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8708.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6.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4541.41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8.43%。
主要是上年部分项目正在实施中，未到付款时点等原因，形成结转资金。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减少 38370 万元，降低 60.89%，主要原因：**一是**落实“过紧日子”精神，公用经费收入减少；**二是**城建项目减少，相应资金收入减少。

(二) 支出总计 24636.13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3300.86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13.4%。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018.0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支出 866.5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05.47 万元，资本性支出 10.82 万元。

2. 项目支出 21335.27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86.6%。主要包括水、大气、土壤污染防治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4.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28975.11 万元，降低 54.05%，主要原因：**一是**落实“过紧日子”精神，非刚性支出减少；**二是**城建项目支出减少。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6.15 万元

主要是以前年度实体户结存资金形成的结余。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减少 9394.87 万元，降低 99.93%，主要原因：**一是**严格管理预算，大幅提高预算执行率；**二是**按要求年末调减未支出指标。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4602.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00.86 万元，项目支出 21301.29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8872.79 万元，降低 53.99%，主要原因：**一是**落实“过紧日子”精神，非刚性支出减少；**二是**城建项目支出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62.83%，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84%，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473.19%。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091.96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01 万元，占 1.74%；卫生健康支出 74.71 万元，占 0.49%；节能环保支出 13812.12 万元，占 91.52%；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685 万元，占 4.54%；住房保障支出 258.12 万元，占 1.71%。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01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36.93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2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中有部分追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51.58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持平。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6.94 万元，主要是人员退休时缴纳单位部分职业年金支出，年初无预算，主要原因为在职人员单位部分职业年金在退休时一次性缴纳，不列入年初预算。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项）5.27 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的记账利息，年初无预算，主要原因为在职人员单位部分职业年金在退休时一次性缴纳，不列

入年初预算。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50.05万元,主要是对病故人员家属的抚恤金,年初无预算,主要原因是年初无法确定预算。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1.24万元,主要是对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 卫生健康支出74.71万元,具体包括: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74.71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包含上年度结转经费的支出。

3. 节能环保支出13812.12万元,具体包括:

(1)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706.02万元,主要是局本级的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50.4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增人增支等追加预算。

(2)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303.69万元,主要是局本级的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8.8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包含上年度结转项目经费的支出。

(3)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227.47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年初无预算,主要原因是执行中根据需要追加了部分预

算。

(4)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 4490.76 万元, 主要是大气污染防治方面项目支出, 年初无预算, 主要原因是执行的上级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较多。

(5)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 3968.49 万元, 主要是水生态环境污染防治方面项目支出与污泥处置运行费等, 年初无预算, 主要原因是执行的上级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较多。

(6)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 1108.90 万元, 主要是沈阳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二期扩建、疫情期间隔离场所医疗废物处置费疫情期间隔离场所医疗废物处置费等项目支出, 年初无预算, 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 执行中追加的项目较多。

(7)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 6.79 万元, 主要是 2019 中央财政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的支出, 年初无预算, 原因是该支出全部使用以前年度中央专项资金结转经费。

4.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685 万元, 具体包括: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类)节能环保(款)节能环保(项) 685 万元, 主要是对铁岭市、抚顺市的河流断面水质污染补偿款, 年初无预算, 原因是该补偿款在年度结束后由上级主管部门计算得出。

5. 住房保障支出 258.12 万元, 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

积金（项）216.12万元，主要是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持平。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42万元，主要是缴纳在职人员购房补贴，年初无预算，主要原因是增人增支等追加预算。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510.19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城乡社区支出9510.19万元，占100%。

城乡社区支出9510.19万元，具体包括：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1200万元，主要是以前年度城建项目支出，年初无预算，原因是按城建项目预算管理要求，预算列入城乡建设等部门。

（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8310.19万元，主要是城建计划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358.5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该支出大部分使用以前年度结转经费；二是部分项目跨年执行，列入以前年度计划，经费今年下达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6.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8.2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精神，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29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年初无预算，主要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未进行公务出国（境）活动。2021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1 年因公出国（境）费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是上年也无公务出国（境）活动。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本年无公务接待。2021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 万元。2021 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减少 0.11 万元，下降 100%，主要是本年无公务接待发生。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29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完成年初预算的 41.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精神，控制公务车辆的使用。比上年减少 0.41 万元，下降 6.12%，主要是严格控制公务车辆使用。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年初无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29万元，主要用于车辆加油、检修等，截至年末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5辆。完成年初预算的41.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精神，控制公务车辆的使用。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300.8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884.5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日常公用经费416.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16.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4.72万元，增长18.41%，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加人员多。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693.4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644.2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049.2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182.2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7.3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705.1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5.1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3.64%；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37.4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5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讯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5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往返省厅和周边县市的长途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1.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附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组织对1个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6780.62万元，自评平均分96.87分。

2.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附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5个，涉及资金2707.5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

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达到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99.96分。

具体评价结果如下：

(1)“城建维护-沈阳市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超级站、环境空气VOCs监测站、城市间区域大气边界监测站运维费用及国家空气环境监测网城市站维护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9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20万元，执行数为717.46万元，完成预算的99.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完成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超级站设运行维护；二是完成3个环境空气VOCs监测站运行维护；三是完成3个城市间区域大气边界监测站运行维护；四是完成国家空气环境监测网城市站维护。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严格进行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黑臭水体第三方评估与管理服务”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9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99.38万元，完成预算的99.3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沈阳市农村黑臭水体治理现场复核与第三方评估，编制完成了沈阳市农村黑臭水体治理效果评估报告、沈阳市农村黑臭水体现场复合总结报告；二是针对现场检查情况，强化常态管理，形成黑臭水体持续动态监督与管理机制。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严格进行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第三方管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9万元,执行数为88.12万元,完成预算的99.0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对沈阳市农村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情况进行现场核查并对其出水主要指标进行定期检测;二是根据现场核查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对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情况开展评估,形成评估报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严格进行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4)“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47.5万元,执行数为94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贯彻落实沈阳市百村美丽,千村整洁行动实施方案精神。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做好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严格进行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51万元,执行数为85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我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部署,已按照时序要求完成2021年美丽示范村生活污水治理相关工作。贯彻落实沈阳市百村美丽,千村整洁行动

实施方案精神。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严格进行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 重点评价情况。

我单位组织对“沈阳市水体达标工作技术服务项目”“沈阳市大气污染第三方智慧管控服务项目”“沈阳市国考指标PM2.5单因子市控站点加密建设”等3个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资金2000万元。重点评价平均分为91.16分，评级情况为优2个、良1个、中0个、差0个。其中，对三个项目均委托辽宁希地环球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等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通过绩效评价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立项程序有待进一步规范；二是业务管理制度有待建立健全。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强化绩效评价意识，进一步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二是加强内部管理，减小风险。

4. 其他。我局于2021年制定了《沈阳市生态环境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完善了制度建设；以市指标体系为基础，建立了生态环境领域的预算绩效指标体系，并按需申请了更新；2021年开展了整体预算绩效监控和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工作，同时按市政府要求，将重点项目监控结果定期报财政部门。

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名称		554001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210100000						
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万元)		6780.62						
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万元)		6780.62						
年度主要任务	工作名称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万元)	项目执行金额 (万元)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完成情况
	每季度对沈阳市市直属污水处理厂污泥产生量进行核定, 全年出具监理报告 4 份。	污泥处置第三方监管	0	0	100.00%	2.1	2.1	根据职能划分, 该项目由市水务局实施, 预算相关调整在 2020 年底完成, 实际未列入我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建立农村黑臭水体分级管理清单, 完善农村黑臭水体动态管理台账。	农村黑臭水体监督管理服务项目	10.00	9.86	98.60%	2.1	2.07	核实 154 处农村黑臭水体清单基本信息数据, 对黑臭水体进行分级分类, 建立黑臭水体分级管理清单。同时, 结合年度黑臭水体排查及治理工作进展, 完善农村黑臭水体动态管理台账。
	动态更新土壤环境重点监管单位名单, 对从业单位进行考核, 核算污染地块安全利用情况。	土壤环境重点监管单位名单动态更新、土壤污染状况从业单位考核评估及安全利用率核算	30.00	29.75	99.17%	2.1	2.08	对全市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进行动态更新, 下发沈阳市土壤环境重点监管单位名录; 对土壤污染状况从业单位进行考核评估, 形成《沈阳市建设用地土壤

								污染状况调查从业单位考核报告》；开展我市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核算工作，形成《沈阳市2021年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核算工作总结》
完成沈阳市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工作。	沈阳市生态环境科技与国际合作专项经费	9.60	1.2	12.50%	2.1	0.26		顺利完成沈阳市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工作。
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的要求，完成我局诉讼、复议法律工作，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等工作要求。	法律诉讼费	59.30	59.3	100.00%	2.1	2.1		完成我局诉讼、复议、重大行政决策法制审核等工作，助力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的相关要求。
初步进行档案数字化管理。	数字人事档案技术服务项目	10.00	9.8	98.00%	2.1	2.05		已按照合同完成。
申领、变更、延续许可证所提交材料的技术审核，季度和年度执行情况报告的技术审查。	2021年度推进落实排污许可制技术支持服务项目	160.00	158	98.75%	2.1	2.07		已全部按照合同要求高质量完成。
补充完善2020年度环境统计名录库，环境统计数据的技术审核及现场抽查。	沈阳市2020年度环境统计工作数据审核和国控源直报技术支持项目	8.00	7.8	97.50%	2.1	2.04		1. 2021年上半年完成环境统计名录库确定、数据填报指导、数据分析、数据处理和数据上报工作。2. 完成每季度国控源直报数据审核工作。3. 下半年完成《沈阳市环境统计技术分析报告》和《环境统计工

								作总结》制作工作。
	推进落实“三线一单”管理应用。	沈阳市“三线一单”年度运行管理维护技术支持专项经费	33.00	32.9	99.70%	2.1	2.09	推进落实了“三线一单”管理应用。
	评估报告书项目及报告中涉敏感区、重金属、重点污染源、环境风险及“放管服”重点项目。	环境影响技术评估与技术复核服务专项	450.00	346.3	76.96%	2.1	1.61	2021年中标单位共完成156个项目的技术评估工作,其中报告书项目58个、报告表项目98个;共完成269个项目的技术复核工作,其中2020年四季度80个、2021年一季度58个、二季度67个、三季度64个。经履约验收,共拨付资金347.9508万元,其中包括2020年结转资金1.649万元。
	对整改措施工程建设现场规范性提供专业认定,开展过程督导,并在完成后进行结果复核。	省级生态环保督察整改工作专项经费	187.00	186.5	99.73%	2.1	2.09	开展过程督导,现场核查过程中如发现整改措施落实不到位,未达时序或存在超期现象的,立即向整改任务的责任主体单位下达“工作督办单”,共计核查683个点位。完成现场核查报告500份,现场复核报告150份、“举一反三”报告33份;
	2020版应急减排清单评估工作,2021年应急减排清单编制更新工作。	沈阳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评估及更新完善	50.00	49.8	99.60%	2.1	2.09	完善沈阳市2021年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对C级以上企业绩效分级申报材料逐一审核,并对A、B级2家企业现场核查,

								提交核查报告。逐一审核沈阳市213家企业一厂一策操作方案，汇编成册。对沈阳市2021年共3次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进行评估，并总结沈阳市2020年度重污染天气应对工作，形成沈阳市2020-2021年度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评估报告。
	在沈阳日报对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环保督察考核结果公示。	在沈阳市主流媒体通报全市生态污染问题公示费用	30.00	30	100.00%	2.1	2.1	完成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环保督察考核结果的公示工作，全年在沈阳日报进行了不少于6版的报道。
	对2021年度全市水污染防治重点工作进行跟踪，结合水质改善情况开展治理成效评估。	2021年度沈阳市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实施情况评估技术支持服务项目	20.00	19.75	98.75%	2.1	2.07	《沈阳市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十四五”规划2021年度技术评估》项目已按按照合同约定事项，完成相关调查及技术报告编制工作，并于2021年9月29日完成履约验收。
	对相关辐射工作单位监管，制定地铁轨道交通噪声管理规范，核与辐射从业人员执业考试。	沈阳市辐射工作单位安全监管现场审核及环境噪声污染防治制度体系提升项目	35.16	34.6	98.41%	2.1	2.06	根据国家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管理系统要求，对40家放射源使用单位，40家II类射线装置使用单位、30家III类射线装置使用单位，进行了逐一核查，核查中对单位基本信息、放射源相关业务、年度评估等方面的内容进行全面复核并分别提出完善

								意见。，2021 年对沈阳市工业、医疗等行业的辐射工作从业人员，进行辐射安全与防护考试。考试工作根据国家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与防护培训平台公示的考试计划安排共计进行了 48 场考试，总计考试人数 2408 人次。识别地铁噪声与振动来源，结合沈阳市地铁噪声与振动管理现状，找出我市在相关管理过程中存在的不足和短板，在此基础上提出适合我市的地铁噪声与振动管理策略建议和要求，完成了《地铁噪声与振动控制规范及要求研究报告》。
	开展生态保护红线新增人类活动调查、生态参量变化及生态功能评估以及平台软硬件运维。	生态保护红线动态监管运行经费	25.00	24.9	99.60%	2.1	2.09	从生态保护红线内人类活动监管、生态状况调查、生物多样性保护成效评估、生态功能与风险评估、台账管理、数据互联互通等几个方面开展生态保护红线动态监管工作，并对我市红线监管情况、主要做法、成效、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进行深入梳理总结，构建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先进模式。

<p>水源地年度评估包括水质、水量等,运用GIS核实重点项目涉水源地保护区情况。</p>	<p>沈阳市饮用水水源地年度环境状况评估及保护区管理技术支持项目</p>	<p>25.00</p>	<p>24.88</p>	<p>99.52%</p>	<p>2.1</p>	<p>2.08</p>	<p>一是对全市农村水源及县级、市级水源地进行基础环境状况调查、信息采集,开展各水源水质数据收集、整理,开展水源水质达标情况分析,完成三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状况调查评估系统填报,完成县级、市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状况调查评估报告。</p> <p>二是提供年度水源地保护区管理技术支持。根据市政府招商引资、重大项目落地、城市规划开发建设等需要,提供水源地保护区管理要求相符性查询、完成年度地块核实等技术服务工作。</p>
<p>检查环境监测机构专家费,风险源隐患排查治理,经济区应急等演练,突发事件专家费用。</p>	<p>沈阳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能力提升项目</p>	<p>40.90</p>	<p>31.64</p>	<p>77.36%</p>	<p>2.1</p>	<p>1.62</p>	<p>沈阳市依托辐射事故应急指挥部职能,以中一东北国际医院1台后装治疗机出现卡源(1枚192Ir)为演习事故背景,协调浑南区人民政府,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公安局、市卫健委及浑区生态环境、公安、卫健等部门,组织完成了沈阳市辐射事故应急演练。</p>
<p>对2020年1000余家危险废物产生单位的废</p>	<p>沈阳市危险废物产生量核查</p>	<p>15.00</p>	<p>15</p>	<p>100.00%</p>	<p>2.2</p>	<p>2.2</p>	<p>针对沈阳市1000余家危险废物产生企业的废物种类、产生量数</p>

	物种类、产生量数据进行收集、评估等。															据进行收集、分析和评估，并与上一年度情况进行比对分析。针对 7 家典型行业企业危险废物产生量进行了核查，核查危险废物产生种类及产生量，建立产废系数和产品、原辅料的数据关系，核定了不同危险废物的产废系数。形成了成果报告。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保障人员基本工资等支出。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保障生态环境保护项目建设。										2021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们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严格指标约束、严把源头治理、严肃执法监督，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大气、水等重要环境质量实现新突破；积极统筹协调、科学排兵布阵、全力推动整改，全面完成了第一轮中央环保督察及“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圆满完成了第二轮督察迎检任务。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突出成效，为“十四五”我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开了好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6.6	6.6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6.6	6.6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6.8	6.8							
	预算	预算	预算	<=	5	%	5	1	5	5							

	执行	调整率													
	管理效率	执行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8	0.8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8	0.8						

	预算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8	0.8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8	0.8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 违法违规 行为发生 次数	=	0	次	0	1	1	1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 成效	在职人员 控制率	<=	100	%	100	1	5	5						

	社会效应	经济效益	为经济发展提供生态环境保护保障		能够提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10	10						
		生态效益	有利于生态环境改善		有利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10	10						

	可持续性	体制改革	适应改革进程		适应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5	5						
总评价得分										96.87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城建维护-沈阳市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超级站、环境空气 VOCs 监测站、城市间区域大气边界监测站运维费用及国家空气环境监测网城市站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20			全年执行数(万元)			717.46			执行率		99.6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超级站运行维护。 完成 3 个环境空气 VOCs 监测站运行维护。 完成 3 个城市间区域大气边界监测站运行维护。 完成国家空气环境监测网城市站维护。						完成完成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超级站运行维护。 完成 3 个环境空气 VOCs 监测站运行维护。 完成 3 个城市间区域大气边界监测站运行维护。 完成国家空气环境监测网城市站维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配置完成率	>=	95	%	95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招投标规范性		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365	天	365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系统		有利于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系统安全持续稳定运行		能够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6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96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黑臭水体第三方评估与管理服务															
主管部门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0			全年执行数(万元)			99.38			执行率		99.3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完成沈阳市农村黑臭水体治理现场复核与第三方评估, 编制黑臭水体治理效果评估报告。 2. 针对现场检查情况, 强化常态管理, 形成黑臭水体持续动态监督与管理机制。								1. 完成沈阳市农村黑臭水体治理现场复核与第三方评估, 编制完成了沈阳市农村黑臭水体治理效果评估报告、沈阳市农村黑臭水体现场复合总结报告。 2. 针对现场检查情况, 强化常态管理, 形成黑臭水体持续动态监督与管理机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农村黑臭水体现场复核与评估	=	154	个	154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按《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指南（试行）》要求进行评估		无偏差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不突破预算		不超预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黑臭水体逐步消除,改善水体环境质量		能够促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精准掌握农村黑臭水体治理状况,形成长效管理,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		能够掌握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作提供依据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 意度	>=	80	%	8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4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94

	时效指标	按季度及月份开展现场工作,年度内随机抽查		按时开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不突破预算	<=	88.12	万元	88.12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污水处理设施有效运行,减少农村生活污水污染物排放量		能够促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面掌握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现状,为“十四五”期间相关工作选择处理模式提供支撑		能够掌握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60	%	6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															
主管部门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947.5			全年执行数(万元)			947.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沈阳市百村美丽，千村整洁行动实施方案精神。 做好设施运行保障。								贯彻落实沈阳市百村美丽，千村整洁行动实施方案精神。为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做好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指导涉农地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	=	9	个	9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组织相关涉农地区开展动力型设施社会化运行、无动力型设施日常管护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按照年度方案实施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不突破预算		不超预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质量		保护水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设施稳定运行		运行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率	>=	60	%	6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主管部门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51			全年执行数(万元)			851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我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部署,推进2021年美丽示范村生活污水治理。贯彻落实沈阳市百村美丽,千村整洁行动实施方案精神。									按照我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部署,已按照时序要求完成2021年美丽示范村生活污水治理相关工作。贯彻落实沈阳市百村美丽,千村整洁行动实施方案精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农村污水集中收集处理设施套数	=	20	套	2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质量标准		设计标准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100%	12.5	12.5								

						(含)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不突破预算		不超预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能力		能够促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美丽宜居村环境改善		能够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受益群体满意度	>=	60	%	60	100%	10	10								

		度指标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 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 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 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 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转制科研

机构（项）反映对已转制为企业的各类科研机构的补助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部门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记账利息的补助。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7.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8.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9.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0.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31.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治理等

方面的支出。

32.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治理、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33.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反映政府在垃圾、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及工业废弃物处置处理等方面的支出，持久性有机物污染物监管及淘汰处置支出等。

34.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反映用于农村环境保护方面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如生活垃圾、污水处理，农村饮用水源地监测与保护等；小城镇环境保护，如小城镇环境保护能力建设及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环境优美乡镇及生态村创建等；农用化学品（化肥、农药、农膜等）污染防治、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农产品产地环境监测与监管，有机食品基地建设与管理，秸秆等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农村环境保护能力建设、宣教、试点示范等。

35.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察与信息（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监测和信息方面的支出，包括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治理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污染事故应急监测和污染纠纷监测等支出，环境统计和调查、环境质

量评价、绿色国民经济核算等支出，环境信息系统建设、维护、运行、信息发布及其技术支持等方面的支出。

36.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监督检查环保法律法规、标准等执行情况的支出，行政处罚、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支出，环境行政稽查支出，执法装备支出，排污费申报、征收与使用管理支出，环境问题举报、环境纠纷调查处理支出，突发性污染事故预防、应急处置等支出。

3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类）节能环保（款）节能环保（项）反映援助其他地区资金中用于节能环保的支出。

3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40. 债务还本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款）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还本支出（项）反映地方政府用于归还通过中央政府直接转贷或委托银行转贷向国际金融组织和联合国各基金组织借款本金所发生的支出。

41. 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支出(项)反映地方政府用于归还通过中央政府直接转贷或委托银行转贷向国际金融组织和联合国各基金组织借款利息(含管理费)所发生的支出。

4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3.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第四部分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021 年度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392.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708.6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62.0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4.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3846.1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9510.1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685.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58.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100.87	本年支出合计	58	24636.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541.4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15
	30			61	
总计	31	24642.27	总计	62	24642.2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3.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100.87	20100.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01	262.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72	210.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93	36.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58	151.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4	16.94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5.27	5.27					
20808	抚恤	51.29	51.29					
2080801	死亡抚恤	50.05	50.05					
2080802	伤残抚恤	1.24	1.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71	74.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71	74.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71	74.7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112.43	10112.4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994.90	3994.90					

2110101	行政运行	2695.45	2695.45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1.98	1071.9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27.47	227.47				
21103	污染防治	6117.53	6117.53				
2110301	大气	3491.01	3491.01				
2110302	水体	2199.72	2199.72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426.80	426.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708.60	8708.6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708.60	8708.6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00.00	12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508.60	7508.6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685.00	685.00				
21905	节能环保	685.00	685.00				
2190500	节能环保	685.00	68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8.12	258.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8.12	258.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12	216.12				
2210203	购房补贴	42.00	42.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3.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636.13	3300.86	21335.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01	262.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72	210.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93	36.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58	151.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4	16.94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5.27	5.27				
20808	抚恤	51.29	51.29				
2080801	死亡抚恤	50.05	50.05				
2080802	伤残抚恤	1.24	1.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71	74.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71	74.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71	74.7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846.10	2706.02	11140.08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237.18	2706.02	1531.16			
2110101	行政运行	2706.02	2706.02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3.69		1303.69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27.47		227.47			
21103	污染防治	9568.15		9568.15			
2110301	大气	4490.76		4490.76			
2110302	水体	3968.49		3968.49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108.90		1108.9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0.77		40.77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40.77		40.7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510.19		9510.1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510.19		9510.1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00.00		12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310.19		8310.19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685.00		685.00			
21905	节能环保	685.00		685.00			
2190500	节能环保	685.00		68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8.12	258.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8.12	258.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12	216.12				
2210203	购房补贴	42.00	42.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3.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392.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708.6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2.01	262.0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4.71	74.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3812.12	13812.1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9510.19		9510.1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685.00	685.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8.12	258.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100.8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602.15	15091.96	9510.1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507.2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98	5.9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705.6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801.6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4608.13	总计	64	24608.13	15097.94	9510.1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3.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091.96	3300.86	11791.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01	262.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72	210.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93	36.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58	151.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4	16.94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5.27	5.27	
20808	抚恤	51.29	51.29	
2080801	死亡抚恤	50.05	50.05	
2080802	伤残抚恤	1.24	1.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71	74.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71	74.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71	74.7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812.12	2706.02	11106.1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237.18	2706.02	1531.16
2110101	行政运行	2706.02	2706.02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3.69		1303.69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27.47		227.47
21103	污染防治	9568.15		9568.15
2110301	大气	4490.76		4490.76
2110302	水体	3968.49		3968.49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108.90		1108.9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79		6.79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6.79		6.79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685.00		685.00
21905	节能环保	685.00		685.00
2190500	节能环保	685.00		68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8.12	258.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8.12	258.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12	216.12	
2210203	购房补贴	42.00	42.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3.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18.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5.4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93.40	30201	办公费	40.1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32.57	30202	印刷费	4.1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6.88	30203	咨询费	2.80	310	资本性支出	10.8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9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8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1.78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59	30207	邮电费	94.2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29	30208	取暖费	58.7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6.2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0.9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6.4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3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6.5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7.78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8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1.3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9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78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5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9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0.4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6.6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0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884.57	公用经费合计				416.3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3.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01.60	8708.60	9510.19		9510.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1.60	8708.60	9510.19		9510.1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01.60	8708.60	9510.19		9510.1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00.00	1200.00		12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01.60	7508.60	8310.19		8310.1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3.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6.44	6.29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1.44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00	6.29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6.2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3.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3.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